

附：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自学考试大纲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组编 /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主编 / 庄毓敏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金融专业（专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金融专业（专科）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附：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自学考试大纲）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组编

主 编 庄毓敏

副主编 庞 红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庄毓敏主编, 庞红副主编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6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金融专业 (专科)

ISBN 7-300-03573-6/G·716

I. 商...

II. ①庄... ②庞...

III. ①商业银行-银行业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②商业银行-经济管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

IV. F83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67845 号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

金融专业 (专科)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附: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自学考试大纲)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组编

主 编 庄毓敏

副 主 编 庞 红

责任编辑 周培兴 宋炳忠 李艳辉

版式设计 王坤杰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路 157 号 邮编 100080)

E-mail: rendafx@public3.bta.net.cn

印 刷: 北京友谊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25

2000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3 次印刷

字数: 316 000 印数: 30201 - 33200

定价: 15.00 元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教材供应部门联系。

——
此页为防伪阴阳水印



纸
——



此页用含有防伪图案(用验钞机紫外光照射,该图案会显示红色荧光)的防伪阴阳水印纸印刷。版权所有,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010-62705005
北京市教育考试院	010-82837103
天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	022-23948631
河北省教育考试院	0311 83823367
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	0351 4188692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	0471-6507481
辽宁省高中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024-86981032
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431-5390932
黑龙江省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0451 84508851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	021-64511403
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571-88008010
江苏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25-86299010
安徽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551 3609528
江西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791-8500734
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531-86063548
福建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591-87520300
河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371-63612680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	027-68880355
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0731-2297511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20-37627787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考试院	0771 5338212
海南省考试局	0898-65851938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28-85192685
贵州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851-5951840
云南省招生考试办公室	0871-5162385
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23-63623923
陕西省考试管理中心	029-85393509
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931-8585258
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951-6024423
青海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971-631452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0991-2823446

举报盗版可登录: www.neea.edu.cn

律 师 声 明

湖南通程律师集团事务所和中国律师知识产权维权业务协作网各成员所接受教育部考试中心的委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辖区内依法维护其著作权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特声明如下:

一、教育部考试中心合法拥有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编的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近 700 多种图书的著作权。

二、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已采用专门的防伪措施。凡假冒其防伪措施,复制、发行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均构成侵权,必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凡销售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侵权复制品的图书经销行为亦构成侵权,亦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湖南通程律师集团事务所和中国律师知识产权维权业务协作网各成员所,将采取必要措施制止或消除任何侵犯教育部考试中心著作权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的侵权行为,依法维护其著作权合法权益。

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侵犯教育部考试中心著作权的侵权行为进行举报。

维权电话: 0731 — 5535762

传真: 0731 — 5384397

特此声明!

湖南通程律师集团事务所

杨金柱、戴松叶律师

2006年6月

附:中国律师知识产权维权业务协作网核心成员所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各地普通成员所名单未列)

天津津瀚律师事务所

辽宁开宇律师事务所

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

山西黄河律师事务所

四川信言律师事务所

江西名大律师事务所

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

安徽协利律师事务所

南京知识律师事务所

山东中强律师事务所

湖南通程律师集团湘浏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广西中司律师事务所

西藏雪域律师事务所

重庆康实律师事务所

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

上海天宏律师事务所

新疆巨臣律师事务所

内蒙诚安律师事务所

贵州持恒律师事务所

宁夏方和圆律师事务所

黑龙江三维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陕西许小平律师事务所

湖南通程律师集团事务所

湖北楚风德浩律师事务所

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海南东方国信律师事务所

吉林大华铭仁律师事务所

甘肃中天律师(集团)事务所

国浩律师集团(昆明)事务所

河北太平洋世纪律师事务所

湖南人和律师事务所珠海分所

组编前言

当您开始阅读本书时，人类已经迈入了21世纪。

这是一个变幻难测的世纪，这是一个催人奋进的时代。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知识更替日新月异。希望、困惑、机遇、挑战，随时随地都有可能出现在每一个社会成员的生活之中。抓住机遇，寻求发展，迎接挑战，适应变化的制胜法宝就是学习——依靠自己学习、终生学习。

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组成部分的自学考试，其职责就是在高等教育这个水平上倡导自学、鼓励自学、帮助自学、推动自学，为每一个自学者铺就成才之路。组织编写供读者学习的教材就是履行这个职责的重要环节。毫无疑问，这种教材应当适合自学，应当有利于学习者掌握、了解新知识、新信息，有利于学习者增强创新意识、培养实践能力、形成自学能力，也有利于学习者学以致用、解决实际工作中所遇到的问题。具有如此特点的书，我们虽然沿用了“教材”这个概念，但它与那种仅供教师讲、学生听，教师不讲、学生不懂，以“教”为中心的教科书相比，已经在内容安排、形式体例、行文风格等方面都大不相同了。希望读者对此有所了解，以便从一开始就树立起依靠自己学习的坚定信念，不断探索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充分利用已有的知识基础和实际工作经验，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潜能以达到学习的目标。

欢迎读者提出意见和建议。

祝每一位读者自学成功。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

1999年10月

目 录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第 1 章	商业银行概述	3
1.1	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	3
1.2	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9
1.3	商业银行的组织结构	12
1.4	商业银行的经营原则	19
第 2 章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和财务分析	25
2.1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的作用和种类	25
2.2	商业银行的主要财务报表	27
2.3	商业银行财务分析的目的和作用	34
2.4	商业银行财务分析的主要方法	36
第 3 章	商业银行的资本及其管理	49
3.1	商业银行资本的性质和作用	49
3.2	商业银行资本的构成	51
3.3	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测定	54
3.4	商业银行的资本管理	62
第 4 章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与经营	71
4.1	商业银行负债的作用和构成	71
4.2	商业银行的存款类负债	72
4.3	商业银行的非存款类负债	75
4.4	商业银行负债成本的管理	79
第 5 章	商业银行的现金资产及流动性管理	88
5.1	商业银行现金资产与现金资产管理的目的	88

5.2	商业银行现金资产与商业银行流动性之间的关系	91
5.3	商业银行的流动性管理	92
第6章	商业银行的贷款业务与经营	102
6.1	商业银行贷款的种类	102
6.2	商业银行贷款的信用分析及质量评价	106
6.3	贷款定价	129
6.4	商业银行的贷款管理	134
第7章	商业银行的证券投资业务与经营	144
7.1	商业银行证券投资的目的是对象	144
7.2	商业银行证券投资的风险与收益	153
7.3	商业银行证券投资的主要方法	159
第8章	商业银行的其他主要业务	165
8.1	商业银行传统的中间业务	165
8.2	商业银行的表外业务	188
8.3	商业银行的资产证券化	198
第9章	商业银行的国际业务	208
9.1	商业银行国际业务概况	208
9.2	商业银行的国际结算业务	211
9.3	商业银行的国际信贷业务	219
9.4	商业银行的外汇业务	228
第10章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理论与实践	243
10.1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理论的沿革	243
10.2	现代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方法	248
10.3	我国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管理	254
第11章	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	259
11.1	商业银行风险概述	259
11.2	商业银行风险的识别和估计	267
11.3	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	271
附录	巴塞尔银行业条例和监管委员会关于统一国际银行资本衡量和资本标准的协议	275
后记		300

附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自学考试大纲

出版前言.....	303
Ⅰ. 课程性质与设置目的	305
Ⅱ. 课程内容与考核目标	306
Ⅲ. 有关说明与实施要求	345
附录 题型举例.....	348
后记.....	350

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第 1 章 商业银行概述

1.1 商业银行的起源和发展

1.1.1 商业银行的起源

银行是经济中最为重要的金融机构之一。关于银行业务的起源，可谓源远流长。西方银行业的原始状态，可溯及公元前古巴比伦以及文明古国时期。据大英百科全书记载，早在公元前 6 世纪，在巴比伦已有一家“里吉比”银行。又据考古学家在阿拉伯大沙漠发现的石碑证明，在公元前 2 000 年以前，巴比伦的寺院已在对外贷款，而且“贷款是采用由债务人开具类似本票的文书，交由寺院收执，且此项文书可以转让”。公元前 4 世纪，希腊的寺院、公共团体、私人商号，也从事各种金融活动。但只限于货币兑换性质，还没有办理贷款业务。罗马在公元前 200 年也有类似希腊银行业的出现，但较希腊银行业又有所进步，它不仅经营货币兑换业务，还经营贷放、信托等业务，同时对银行的管理与监督也有明确的法律条文，罗马银行业所经营的业务虽不属于信用贷放，但已具有近代银行业务的雏形。人们公认的早期银行的萌芽，起源于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银行一词英文为“bank”，是由意大利文“banca”演变而来的。在意大利文中，banca 是“长凳”的意思。最初的银行家均为祖居在意大利北部伦巴第的犹太人。他们为躲避战乱，迁移到英伦三岛，以兑换、保管贵重物品、汇兑等为业。在市场上人各一凳，据以经营货币兑换业务。倘若有人遇到周转不灵，无力支付债务时，就会招致债主们群起捣碎其长凳，兑换商的信用也即宣告破碎，所以英文“破产”为“bankruptcy”也源于此。

1.1.2 商业银行的发展

早期银行业的产生与国际贸易的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中世纪

的欧洲地中海沿岸各国，尤其是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等城市是著名的国际贸易中心，商贾云集，市场繁荣。但由于当时社会封建割据，货币制度混乱，各国商人所携带的铸币形状、成色、重量各不相同，为了适应贸易发展的需要，必须进行货币兑换。于是，单纯从事货币兑换业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专业货币商便开始出现和发展了。货币经营业，即经营货币商品的商业，首先是从国际贸易中发展起来的。自从各国有不同的铸币和把当地铸币换成本国货币，或者把不同的铸币同作为世界货币的未铸币的纯银或纯金相交换，由此就产生了兑换业，它应当看成是近代货币经营业的自然基础之一。随着异地交易和国际贸易的不断发展，来自各地的商人们为了避免长途携带而产生的麻烦和可能的风险，开始把自己的货币交存在专业货币商处，委托其办理汇兑与支付。这时候的专业货币商已反映出银行萌芽的最初职能：货币的兑换与款项的划拨。

随着接受存款的不断增长，商人们发现多个存款人不会同时支取存款。于是他们开始把汇兑业务中暂时闲置的资金贷放给社会上的资金需求者。最初，商人们贷放的款项仅限于自有资金，随着代理支付制度的出现，借款者即把所借款项存入贷出者之处，并通知贷放人代理支付。可见，从实质上看，贷款已不仅限于现实的货币，而有一部分变成了账面信用，这标志着现代银行的本质特征已经出现。

当时，意大利的主要银行有：1171年设立的威尼斯银行，1407年设立的圣乔治银行等。从16世纪末开始，银行由意大利普及到欧洲其他国家。如1609年成立的阿姆斯特丹银行，1619年成立的汉堡银行，1621年成立的纽伦堡银行等都是欧洲早期著名的银行。在英国，早期的银行业是通过金匠业发展而来的。17世纪中叶，英国的金匠业极为发达，人们为了防止盗窃，将金银委托给金匠保存，当时金匠业不仅代人保管金银，签发保管凭条，还可按顾客书面要求，将金银划拨给第三者。金匠业还利用自有资本发放贷款，以获取利息。同时，金匠们签发的凭条可代替现金流通于市面，称之为“金匠券”，开辟了近代银行券的先河。这样，英国早期银行就在金匠业的基础上产生了。

这种早期的银行业虽已具备了银行的本质特征，但它仅仅是现代银行的原始发展阶段。因为银行业的生存基础还不是社会化大生产的生产方式，银行业的贷款对象还主要是政府和封建贵族，银行业的贷款带有明显的高利贷性质，其提供的信用还不利于社会再生产过程。但早期银行业的出现，完善了货币经营业务，孕育了信贷业务的萌芽。而它们演变成为现代银行则是在 17 世纪末到 18 世纪期间的的事情，同时还要求具备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某些特殊条件。

现代商业银行的最初形式是资本主义商业银行，它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物。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生产技术的进步，社会劳动分工的扩大，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开始萌芽。一些手工场主同城市富商、银行家一起开始形成新的阶级——资产阶级。由于封建主义银行贷款具有高利贷的性质，年利率平均在 20% ~ 30%，严重阻碍着社会闲置资本向产业资本转化。另外，早期银行的贷款对象主要是政府等一批特权阶层而非工商业，新兴的资产阶级工商业无法得到足够的信用支持。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与发展的一个重要前提是要有大量的为组织资本主义生产所必须的货币资本。因此，新兴的资产阶级迫切需要建立和发展资本主义银行。

资本主义商业银行的产生，基本上通过两种途径：一是旧的高利贷性质的银行，逐渐适应新的经济条件，演变为资本主义银行。在西欧，由金匠业演化而来的旧式银行，主要是通过这一途径缓慢地转化为资本主义银行的。另一途径就是新兴的资产阶级按照资本主义原则组织的股份制银行。其中后一条途径是主要的。这一建立资本主义银行的历史过程，在最早建立资本主义制度的英国表现得尤其明显。1694 年在政府的帮助下，建立了历史上第一家资本主义股份制的商业银行——英格兰银行。它的出现，宣告了高利贷性质的银行业在社会信用领域垄断地位的结束，标志着资本主义现代银行制度开始形成以及商业银行的产生。从这个意义上说，英格兰银行是现代商业银行的鼻祖。继英格兰银行之后，欧洲各资本主义国家都相继成立了商业银行。从此，现代商业银行体系在世界范围内开始普及。

与西方的银行相比较，中国的银行则产生较晚。中国关于银钱

业的记载较早的是南北朝时寺庙典当业。到了唐代出现了类似汇票的“飞钱”，这是我国最早的汇兑业务。北宋真宗年间（约 11 世纪），由四川富商发行的交子，成为我国早期纸币。到了明清以后，当铺是中国主要的信用机构。明末，一些较大的经营银钱兑换业的钱铺发展成为银庄。银庄产生初期，除兑换银钱外，还从事放贷。到了清代，才逐渐开办存款、汇兑业务，但最终在清政府的限制和外国银行的压迫下，走向衰落。我国近代银行业，是在 19 世纪中叶外国资本主义银行入侵我国之后才兴起的。最早到中国来的外国银行是英商东方银行。其后各资本主义国家纷纷来华设立银行。在华外国银行虽给中国国民经济带来巨大破坏，但在客观上也对我国银行业的兴起起了一定的刺激作用。为了摆脱外国银行支配，清政府于 1897 年在沪成立中国通商银行，标志着中国现代银行的产生。此后，浙江兴业银行和交通银行相继产生。

商业银行发展到今天与其当时因发放基于商业行为的自偿性贷款从而获得“商业银行”称谓相比，已相去甚远。今天的商业银行已被赋予更广泛、更深刻的内涵。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银行业竞争的加剧，商业银行的业务范围不断扩大，逐渐成为多功能、综合性的“金融百货公司”。

1.1.3 商业银行的发展趋势

20 世纪 90 年代，国际金融领域出现了不少新情况，直接或间接地对商业银行的经营与业务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主要表现在：银行资本越来越集中，国际银行业出现竞争新格局；国际银行业竞争激化，银行国际化进程加快；金融业务与工具的创新，金融业务的进一步交叉，传统的专业化金融业务分工界限有所缩小；金融管制不断放宽，金融自由化的趋势日益明显；国内外融资出现证券化趋势，证券市场蓬勃发展；出现了全球金融一体化的趋势。这些金融发展趋势的出现必将对今后商业银行制度与业务产生更加深远的影响。

1. 金融证券化与商业银行业务综合化

20 世纪 80 年代爆发的拉美国家债务危机使不少西方银行蒙受了巨大损失，公众对银行的信心动摇。鉴于银行贷款市场流动性

差、风险比较集中，国际上一些资信很好的跨国公司、主权政府和地方政府开始将筹资渠道从银行转向证券市场。20世纪90年代中期，国际债券发行总额大约是国际银行信贷总额的2倍。

监管的放松和日益激烈的竞争大大地提高了作为大多数银行主要资金来源的存款的成本，银行不得不提高利率，从而以有竞争力的市场利率来获得存款来源。这就迫使银行减少其他营运费用，例如裁员、用现代电子处理系统代替过时的设备。为了降低成本支出，银行不得不寻找新的资金来源，实行资产证券化，将一部分贷款进行打包（packaged）出售，以期在负债不增加的情况下增加资金来源。贷款支持的证券通常在公开市场上出售用以筹集更廉价和可靠的资金。相对于传统的吸收存款，资产证券化能给银行带来更多的收入。金融证券化对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管理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首先，促使商业银行转变经营观念，由被动适应到主动迎战，及时根据客户的需要、市场的变化以及自身经营的情况，充当证券代理人、发行人、认购人、包销人等角色，开辟新的业务领域和盈利渠道，促使银行对其业务进行了重新定位，大力发展表外业务，包括基金、保险、投资银行等，提供多元化服务，以增加非利息收入。

其次，为商业银行调整资产负债结构提供了新的手段。为了降低资产风险，达到《巴塞尔协议》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许多经营国际业务的商业银行压缩同业拆放和贷款在资产总额中的所占的比例，将信贷资产（如偿还期较长的银团贷款、项目贷款、出口信贷等）证券化，出售给投资者，以增加资金的流动性并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或者增加证券所占的比例，按照银行的收益目标构建一个理想的证券组合，随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做出相应的调整，提高银行整体资产的灵活性和综合收益。

2. 金融全球化与商业银行业务国际化

银行业务的地域扩张和合并已经远远超越国界而走向全球。全球经济分工的细化使市场的国界日益模糊。欧洲经济金融一体化拉开了区域经济合作的新篇章，为自己的客户服务将带动更多的银行